**省园博会邢台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 省园博会邢台园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邢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总金额： 600万元

评 价 年 度： 2023年度

评 价 机 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邢台分所

检查组组长： 冀少飞

检查组成员： 冀少飞 李田杰

[**一、项目概况** 1](#_Toc178330738)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_Toc178330739)

[（二）项目基本情况 1](#_Toc178330740)

[二、**项目实施情况** 2](#_Toc178330741)

[（一）项目完成情况 2](#_Toc178330742)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_Toc178330743)

[（一）评价目的 2](#_Toc178330744)

[（二）评价范围 2](#_Toc178330745)

[（三）评价指标 2](#_Toc178330746)

[（四）评价依据 3](#_Toc178330747)

[（五）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3](#_Toc178330748)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3](#_Toc178330749)

[**五、评价分析** 5](#_Toc178330750)

[（一）主要扣分事项及原因分析 5](#_Toc178330751)

[（二）评价结论 5](#_Toc178330752)

[**六、相关建议** 6](#_Toc178330753)

**省园博会邢台园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落实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查找和分析项目组织实施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与对策，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有力的依据，受邢台市财政局委托，我事务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河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财预〔2019〕21号）、中共邢台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邢发〔2019〕17号)、《邢台市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邢市财预〔2019〕76号)、《邢台市2024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邢财监〔2024〕13号），对邢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3年度省园博会邢台园建设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通过收集、整理相关资料，查看账簿、实地调研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了解核实，并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邢台市园林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30500401880977U，住所：邢台市中兴东大街223号。

（二）项目基本情况

立项依据：2020年7月9日，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沧州市承办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2021年4月23日，河北省园博会组委会批复同意《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总体规划设计方案》。2021年12月27日，邢台市行政审批局批复同意邢台市城管局《关于市园林中心呈报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邢台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请示》（邢城呈【2021】306号）。

绩效目标：通过实施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邢台建设项目，提升邢台园林文化艺术知名度。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2023年底，邢台市园林中心已完成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邢台园建设项目。邢台园建设规模7000平方米，合约10.5亩。其中，苗木绿化面积3419平方米、建筑面积607平方米、水体面积1300平方米、道路与铺装面积1674平方米。园内主要应用的植物品种包括国槐、银杏、栾树、垂柳、油松、梅、紫薇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省园博会邢台园建设项目设置、管理、产出及效益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分析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管理是否规范，总结经验，发现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的对象为2023年度省园博会邢台园建设项目600.00万元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涉及项目单位围绕绩效目标所实施的各项活动，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资金投入和使用、采取的措施，以及实现的效果等。

（三）评价指标

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评价指标拟设置4个一级指标（设置、管理、产出、效益）；12个二级指标（工作活动相关性、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绩效自评情况、财务管理规范性、工作活动实施保障、政府采购情况、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专项资金具体使用方向，分别设19个三级指标。

1.共性指标是对项目设置和项目管理进行评价，包括工作活动相关性、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绩效自评情况、财务管理规范性、工作活动实施保障、政府采购情况6个二级指标，分值分别为4分、3分、3分、14分、8分、8分，共40分；设置三级指标11个，充分反映项目立项政策相关性、部门职责相关性、绩效目标指标设立科学性、绩效自评资料完整真实、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会计核算规范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过程控制有效性、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情况、政府采购备案资料。

2.个性指标是对项目产出与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评价，共设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个二级指标，分别占15分、7分、5分、8分、10分、15分，共60分；设置三级指标8个，能够充分地反映出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情况。

（四）评价依据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③《财政检查工作办法》（财政部令[2006]32号）

④《财政部门监督办法》（财政部令[2012]69号）

⑤《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会字[1996]19号）

⑥《中共邢台市委 邢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邢发〔2019〕17号）

⑦《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⑧《邢台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邢市财预[2016]45号）

⑨《邢台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邢市财预[2019]66号）

⑩《邢台市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邢市财预[2019]76号）

（五）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财政和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多种方法，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进行评价并计算综合得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根据各项指标得分合计分数，确定综合评价等级。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优 | 良 | 中 | 差 |
| 分值 | ≥90分 | ≥80分，＜90分 | ≥60分，＜80分 | ＜60分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评价工作小组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从设置、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设计指标体系，共设置12个二级指标和19个三级指标。各项指标内容及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省园博会邢台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设置（10） | 工作活动相关性 | 政策相关性 |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2分 | 2 | 2 |
| 部门职责相关性 |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2分 | 2 | 2 |
|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 绩效目标、指标设立科学性 |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 3 | 1 |
| 绩效自评情况 | 绩效自评资料完整、真实 | 是否按照规定开展自评，得2分；项目自评报告是否完整，得1分。 | 3 | 2 |
| 管理（30） | 财务管理规范性 | 预算执行率 | 预算执行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根据预算执行的比例，按比例得分。 | 2 | 2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资金管理是否严格，是否设专户核算，得3分；是否按照计划使用资金，有无改变资金用途，浪费行为，得3分 | 6 | 6 |
| 会计核算规范性 | 是否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得3分；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3分。 | 6 | 3 |
|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是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得2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2分。 | 4 | 4 |
| 过程控制有效性 |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 4 | 2.5 |
| 政府采购情况 |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情况 | 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实施了政府采购及公开招投标，得4分； | 4 | 4 |
| 政府采购备案资料 |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专家技术鉴定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得4分。 | 4 | 2 |
| 产出（35） | 数量 | 绿化面积 | 绿化面积≥7500㎡，得5分；否则，根据绿化面积按比例得分。 | 5 | 2 |
| 设计成果提交数量 | 设计成果提交数量≥2，得5分；否则，根据实际成果提交数量按比例得分。  | 5 | 5 |
| 专家讨论次数 | 专家讨论次数≥2，得5分；否则，根据实际讨论次数按比例得分。 | 5 | 5 |
| 质量 |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工程量÷实际完成工程量）×100%根据合格率\*7，计算得分。 | 7 | 7 |
| 时效 | 施工天数 | 严格按照计划的时间开工和竣工，得5分，否则根据延期天数，按比例扣分。 | 5 | 5 |
| 成本 | 工程项目总成本 | 项目总成本在预算内完成的，得8分。根据超出预算的比例，按比例\*8，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 8 | 8 |
| 效益（25） | 社会效益 | 邢台园林文化艺术知名度提升率 | 设计调查问卷，根据调查问卷统计人数，计算知名度提升率知名度提升率≥95%，得10分；50%≤知名度提升率＜95%，得5-9分；知名度提升率＜50%，得0-5分 | 10 | 10 |
| 满意度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以受益群众为调查对象，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率100%，得15分。在90%（含）-100%，得10-15分。70%（含）至90%，得5-10分。60%（含）至70%，得3-5分 。60%以下，得0-3分。 | 15 | 15 |
| 合 计 |  | 100 | 87.5 |

**五、评价分析**

（一）主要扣分事项及原因分析

1.设置指标分析

（1）绩效指标不够细化，不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扣2分。

（2）绩效自评报告不完整，绩效自评报告过于简单，缺少绩效指标分析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扣1分。

2.管理指标分析

（1）没有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3分。

（2）保障工作活动实施的制度没有得到有效落实，施工日志记录不完整，扣1.5分。

（3）项目合同、验收报告、专家评审资料等项目资料归档不及时，扣2分。

3产出指标分析

（1）经核查，实际苗木绿化面积3419平方米、水体面积1300平方米，未达到7500平方米，扣3分。

（二）评价结论

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100分，实得87.5分，被评为“良”等级。

从评价结果来看，邢台市园林中心较好的完成了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邢台园项目的建设，确保了河北省第六届（沧州）园林博览会按时开幕，提高了邢台园林艺术的知名度，受益群众满意度较高。但仍存在部分问题，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科学性不足，绩效指标设定科学性不足，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效益指标不具体，且未设置可比可测的指标值，可考核性不足。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项目预算管理。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申报前，要充分了解项目的规划设计内容，细化项目需求标准和实施进度，严格按照施工内容填写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二）加强项目的后期管理。项目建成后，后期的维护养护需要进一步加强。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邢台分所

2024年9月14日